附件3：

**疫情防控须知**

一、请提前申领“安康码”，在“安康码”界面下，点击“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并授权核验个人行程。每日通过“点击核验”保持绿码状态。做好每日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持续关注“安康码”及“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非绿码人员需通过健康打卡、个人申诉、核酸检测等方式尽快转为绿码。建议无禁忌而尚未接种疫苗的考生尽快完成接种。

二、遵守防疫规定：

1.所有考生进入资格复审现场时须正确佩戴口罩，主动出示安康码、行程码，接受体温检测；

2.所有考生须提供资格复审前48小时内（8月29日及以后）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请尽可能出示核酸检测纸质报告单，无法及时取得纸质报告单的可提供电子报告单）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3.资格复审前7天有疫情高风险区（或参照高风险区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7天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3天居家健康监测，并提供离开疫情发生地后第1、2、3、5、7、10天天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解除医学隔离通知书）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4.资格复审前7天有疫情中风险区（或参照中风险区管理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7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并提供离开疫情发生地后第1、4、7天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解除医学隔离通知书）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5.资格复审前7天内有疫情发生地所在县（市、区、旗）低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需提供离开疫情发生地所在县（市、区、旗）后3天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2次采样至少间隔24小时，以采样时间为准）方可参加资格复审。

6.资格复审当天安康码仍为“黄码”、“无码”和资格复审前7天内有疫情发生地所在县（市、区、旗）低风险地区旅居史未完成3天2次核酸检测的考生，须经疫情防控人员综合研判,风险未排除的人员,不予进入资格复审现场。

三、考生每次到资格复审现场时，配合工作人员做好入场扫码和体温检测。

四、资格复审期间除身份核验环节外须全程戴医用外科口罩，并始终保持1米以上安全距离，口罩弄湿或弄脏后，需要及时更换。

五、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本次现场资格复审：

1.不能提供资格复审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考生；

2.安康码为“红码”的考生以及根据属地防疫管控政策不宜参加现场资格复审的其他人员；

3.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37.3℃）或有发热、乏力、咳嗽、咳痰、咽痛、腹泻、呕吐、嗅觉或味觉减退等身体异常情况未排除感染风险的考生；

4.处在隔离期和健康监测期的入境（含港、台地区）人员，处于健康监测期的出院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尚未解除管控的密接、次密接人员，有发热、咳嗽、胸闷等身体异常情况未排除感染风险的人员。

六、资格复审前请保持良好卫生习惯与作息规律，做好个人防护，减少人员接触，根据气温变化增减衣物以预防感冒。

七、资格复审前如出现发热、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症状请如实报告所在地疾控部门并及时前往定点医院就诊。

八、请自觉遵守相关防疫要求和属地人员管控政策。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终止其聘用资格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有关要求如有变化及防疫和应急方案有进一步规定的， 以资格复审前最新公告为准，请关注阜南县人民政府网站。